文学院2021年职称申报评审（推荐）情况公示

 根据《河北北方学院2021年职称申报评审（推荐）工作实施方案》以及<河北北方学院文学院2021年职称申报评审（推荐）工作实施方案>的工作要求，按照“个人申报、资格审查、评阅材料、评审量化、民主评议、投票表决、公示推荐”的基本程序开展我院2021年的职称申报评审（推荐）工作，现将相关工作简单说明如下：

申报名单：正高:刘宏英 副高：张志慧

7月11日，学院审核小组组织对两名申报老师的资格、相关材料的审核，经审查，以上老师的申报资格均符合省、学校的相关要求，材料准备齐全，量化计分表填写合理，提交学院推荐委员会进行量化考核并投票表决。最后推荐名单为：

正高:刘宏英 副高：张志慧

公示时间为5天，如有异议，可向文学院专业技术职称工作领导小组反映。

 文学院

 2021年7月11日